

东莞市卫生健康局

东卫函〔2019〕14号

东莞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启用东莞市 卫生健康局印章的通知

各镇街（园区）卫生计生局，各医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局直属各单位，市医管中心：

根据机构改革安排，为规范印章使用和管理，我局将于2019年1月11日启用“东莞市卫生健康局”印章，原“东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”印章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1.东莞市卫生健康局印模

2.原“东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”印模



东莞市卫生健康局

2019年1月11日

附件 1

东莞市卫生健康局印模



附件 2

原“东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”印模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校对：人事科 叶伟坚